

#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

## 重新学习课程免听审批表

学生姓名	李**	学号	17*****	联系方式	*****		
					电子邮件	*****	
课程名称	商务**	原修读课程号		***.002.3			
		重新学习课程号		***.002.3	课序号	02	
学生申请及承诺	<p>本人重新学习课程《 商务统计 》与本学期必修课程《 国际贸易实务 》发生时间冲突，特申请免听。如获批准，我将遵从教师的要求，按照课程教学方案自觉完成学习任务，并保证：</p> <p>1、按时提交教师布置的课堂作业和平时作业，参加教学过程中安排各类考试或测验；</p> <p>2、主动与教师保持联系，及时了解教学进度和教学安排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签名： 李* 日期： **年**月**日</p>						
<p>重新学习课程免听时，课堂出勤和当堂完成的作业(不包括期中测验或考试)可不计入平时成绩。请任课教师详细填写总评成绩的构成及比例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总评成绩=平时成绩X % + 期末实际成绩X %</p>							
平时成绩构成		占总评成绩比例		平时成绩构成		占总评成绩比例	
1、				4、			
2、				5、			
3、				6、			
<p>教师对学生的要求：</p> <p>联系方式： 电子邮件： 签章： 日期：</p>							
教务处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签章： 日期：</p>						

备注：1. 本表仅适用于重新学习课程与必修课程发生时间冲突时使用，且学生每学期修读课程总学分不得超过35学分，每学期申请的重新学习免听课程门数不得超过二门（含二门）。  
 2. 重新学习的课程名称、课程代码、学分以及开课部门等原则上应与原修读课程一致。  
 3. 本表一式三份，教务处、任课教师和学生各存一份。